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办案设施设备建设施工项目（YH2024-0100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联合工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之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乔登建设有限公司
1.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或文件上的日期为准)，获得过以下奖项的，可以相应得分：(1)获得过地市级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兰花杯”等)，得1分；(2)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钱江杯”等)，得2分。 备注①: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以最高奖项计算，本项最多只计取2个荣誉，最高得4分。 备注②:荣誉证书材料:需同时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和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上述材料缺一不可，否则该项不予认可	0-4	0.0	4.0	0.0	4.0	4.0	0.0
1.2.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3.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0-3.5	3.5	2.0	1.0	3.5	3.5	0.5
1.3.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方案，对本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机械材料人员安排等情况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较好得2.1-3.5分，般得0.5-2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2.8	2.6	2.3	3.8	4.2	1.6
1.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对本项目主体结构等重要安全风险点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较好得2.1-3.5分，般得0.5-2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2.6	2.8	2.4	4.1	4.5	1.8
1.5.1	技术	对拟用于本项目施工的机械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进行评分： 好得2.1-3分，较好得1.1-2分，一般得0.5-1分，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机械配置表中需备注明确自有或租赁，机械配置表格式自拟。	0-3	1.5	1.6	0.8	2.3	2.6	0.8
1.6.1	技术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具有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3.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若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中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项目负责人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建设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且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与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项目负责人名称一致。 对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人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辅助人员等)： 好得4.1-6分，较好得2.1-4分，一般得0.5-2分，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社保证明要求:提供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为准(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均予以认可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相关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则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	0-9.5	2.8	4.4	1.8	5.1	8.5	3.4
合计			0-30	13.2	17.4	8.3	22.8	27.3	8.1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办案设施设备建设施工项目（YH2024-0100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联合工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之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乔登建设有限公司
1.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或文件上的日期为准), 获得过以下奖项的, 可以相应得分: (1) 获得过地市级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兰花杯”等), 得1分; (2)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钱江杯”等), 得2分。 备注①: 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以最高奖项计算, 本项最多只计取2个荣誉, 最高得4分。 备注②: 荣誉证明材料: 需同时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和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上述材料缺一不可, 否则该项不予认可	0-4	0.0	4.0	0.0	4.0	4.0	0.0
1.2.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 每个得0.5分, 最多得3.5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0-3.5	3.5	2.0	1.0	3.5	3.5	0.5
1.3.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方案, 对本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机械材料人员安排等情况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 较好得2.1-3.5分, 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5	2.5	3.8	3.0	4.0	4.5	2.5
1.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 对本项目主体结构等重要安全风险点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 较好得2.1-3.5分, 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5	2.0	4.0	2.0	3.8	4.5	2.0
1.5.1	技术	对拟用于本项目施工的机械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进行评分: 好得2.1-3分, 较好得1.1-2分, 一般得0.5-1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机械配置表中需备注明确自有或租赁, 机械配置表格式自拟。	0-3	1.5	2.5	1.5	2.0	2.5	1.5
1.6.1	技术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具有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的, 每个得0.5分, 最多得3.5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若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中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项目负责人名称不一致的, 需提供建设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 且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与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项目负责人名称一致。 对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人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辅助人员等): 好得4.1-6分, 较好得2.1-4分, 一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社保证明要求: 提供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为准(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均予以认可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相关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 则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	0-9.5	4.5	5.5	1.5	5.5	8.5	4.0
合计			0-30	14.0	21.8	9.0	22.8	27.5	10.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办案设施设备建设施工项目（YH2024-0100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联合工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之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乔登建设有限公司
1.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或文件上的日期为准), 获得过以下奖项的, 可以相应得分: (1) 获得过地市级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兰花杯”等), 得1分; (2)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钱江杯”等), 得2分。 备注①: 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以最高奖项计算, 本项最多只计取2个荣誉, 最高得4分。 备注②: 荣誉证明材料: 需同时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和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上述材料缺一不可, 否则该项不予认可	0-4	0.0	4.0	0.0	4.0	4.0	0.0
1.2.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 每个得0.5分, 最多得3.5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0-3.5	3.5	2.0	1.0	3.5	3.5	0.5
1.3.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方案, 对本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机械材料人员安排等情况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 较好得2.1-3.5分, 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5	3.5	3.3	3.3	4.2	4.6	3.5
1.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 对本项目主体结构等重要安全风险点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 较好得2.1-3.5分, 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5	3.8	3.5	3.1	4.0	4.8	3.3
1.5.1	技术	对拟用于本项目施工的机械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进行评分: 好得2.1-3分, 较好得1.1-2分, 一般得0.5-1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机械配置表中需备注明确自有或租赁, 机械配置表格式自拟。	0-3	2.0	2.1	2.2	2.5	2.8	2.2
1.6.1	技术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具有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的, 每个得0.5分, 最多得3.5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若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中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项目负责人名称不一致的, 需提供建设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 且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与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项目负责人名称一致。 对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人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辅助人员等): 好得4.1-6分, 较好得2.1-4分, 一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社保证明要求: 提供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为准(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均予以认可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相关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 则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	0-9.5	4.5	6.0	4.0	6.3	8.5	3.0
合计			0-30	17.3	20.9	13.6	24.5	28.2	12.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办案设施设备建设施工项目（YH2024-0100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联合工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之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乔登建设有限公司
1.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或文件上的日期为准), 获得过以下奖项的, 可以相应得分: (1) 获得过地市级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兰花杯”等), 得1分; (2)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钱江杯”等), 得2分。 备注①: 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以最高奖项计算, 本项最多只计取2个荣誉, 最高得4分。 备注②: 荣誉证明材料: 需同时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和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上述材料缺一不可, 否则该项不予认可	0-4	0.0	4.0	0.0	4.0	4.0	0.0
1.2.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 每个得0.5分, 最多得3.5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0-3.5	3.5	2.0	1.0	3.5	3.5	0.5
1.3.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方案, 对本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机械材料人员安排等情况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 较好得2.1-3.5分, 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5	1.5	3.0	1.5	3.0	4.0	1.5
1.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 对本项目主体结构等重要安全风险点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 较好得2.1-3.5分, 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0-5	2.0	3.0	2.0	3.0	4.0	2.0
1.5.1	技术	对拟用于本项目施工的机械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进行评分: 好得2.1-3分, 较好得1.1-2分, 一般得0.5-1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机械配置表中需备注明确自有或租赁, 机械配置表格式自拟。	0-3	1.0	1.5	1.0	1.5	2.5	1.0
1.6.1	技术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具有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的, 每个得0.5分, 最多得3.5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若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中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项目负责人名称不一致的, 需提供建设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 且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与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项目负责人名称一致。 对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人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辅助人员等): 好得4.1-6分, 较好得2.1-4分, 一般得0.5-2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社保证明要求: 提供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为准(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 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均予以认可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相关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 则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	0-9.5	4.0	6.0	4.0	5.0	8.5	4.5
合计			0-30	12.0	19.5	9.5	20.0	26.5	9.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绍兴市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配套办案设施设备建设施工项目（YH2024-01009）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联合工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之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金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乔登建设有限公司
1.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或文件上的日期为准)，获得过以下奖项的，可以相应得分：(1)获得过地市级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兰花杯”等)，得1分；(2)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建设工程质量奖的(类似“钱江杯”等)，得2分。 备注①：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以最高奖项计算，本项最多只计取2个荣誉，最高得4分。 备注②：荣誉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获奖证书(或文件)和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上述材料缺一不可，否则该项不予认可	0-4	0.0	4.0	0.0	4.0	4.0	0.0
1.2.1	技术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3.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0-3.5	3.5	2.0	1.0	3.5	3.5	0.5
1.3.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方案，对本项目施工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机械材料人员安排等情况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较好得2.1-3.5分，般得0.5-2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3.5	4.0	3.6	3.4	4.5	2.0
1.4.1	技术	根据投标人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对本项目主体结构等重要安全风险点的安全保障措施及安全承诺进行评分： 好得3.6-5分，较好得2.1-3.5分，般得0.5-2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3.3	3.5	3.3	4.0	3.8	2.1
1.5.1	技术	对拟用于本项目施工的机械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进行评分： 好得2.1-3分，较好得1.1-2分，一般得0.5-1分，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机械配置表中需备注明确自有或租赁，机械配置表格式自拟。	0-3	1.9	2.3	1.5	1.2	2.5	1.15
1.6.1	技术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以项目负责人身份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具有完成过类似项目经验的，每个得0.5分，最多得3.5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或竣工验收证书等)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若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中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项目负责人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建设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认可的项目负责人变更证明，且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须与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项目负责人名称一致。 对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配置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人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辅助人员等)： 好得4.1-6分，较好得2.1-4分，一般得0.5-2分，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的相关证书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社保证明要求：提供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为准(缴费单位和投标单位名称必须一致，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均予以认可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或相关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则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3年10月至2023年12月由人事代理中心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	0-9.5	4.0	5.6	4.0	4.5	7.6	3.0
合计			0-30	16.2	21.4	13.4	20.6	25.9	8.75

专家（签名）：